

姜银纯爱小说系列

姜银◎著



转角遇到戚小猪



ZHUANJIAO YUDAO
QI XIAOZHU



北京文苑出版社



作者简介

姜银，80后作家，毕业于鲁迅文学院第十一届中青年作家高研班。做过编辑，记者，唱片公司经纪人。横跨娱乐圈和文坛的精致小才女。2006年出版长篇小说《寂寞烟花》，随后发行同名单曲并且将小说改编成电影剧本。2007年出版图文书《银色倾城》。2009年出版长篇小说《偿爱》。





转角遇到戚小猪



姜银◎著

北京文艺出版社

此为试读, 需要完整PDF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葳蕤花开的江南女子

(邓德玉)

姜银,是80后的美女作家;

姜银,做过歌手唐磊的经纪人;

姜银,漂亮美丽,带点绯闻;

姜银,粉丝群颇多,我加入的就有两个,一个是银色倾城,一个是姜银官方粉丝群。两个粉丝群每天热热闹闹,像开水沸腾。

这些……有些华丽,引人注目。这样的人生,有些闪光。这是姜银吗?当然是姜银无疑。一个出生在长江之南的女子。我在鲁迅文学院的学友兼室友姜银,姜银小丫丫。

小丫丫是我对她的昵称,但从来没有当面昵呼过她,怕她身上起鸡皮疙瘩。我们同属狗,我大狗她小狗,忠厚、忠诚是我们的本性。

我从来没有想到,2000年,姜银,一个江南养尊处

优的小女孩，背起了行囊，闯荡京城。那里空气干燥，黄沙飞扬；那里交通拥挤，道路纵横交错，迷途歧路众多；但是那里是全国的文化之都。这位江南的女子，毫不犹豫地把自己融入进去。

许多年以后，我渡过长江，来到了日出江花红胜火的江南，姜银出生之地，看到植物高大茂盛，繁花似锦，灿烂热烈地绽放，连青苔也轰轰烈烈地绿，爬上水泥地，爬上木质的门窗，璀璨得无所不在，我突然明白了姜银。

时光流逝，不是消逝，注定会给予姜银越来越多，因为 2000 年的姜银，是一粒生命力旺盛的种子，注定会发芽。

那个时候，姜银住在鲁院 404，爱用卡通杯子喝水；爱吃零食；爱听收音机；爱揣着她父亲打在卡上的大笔钱，吃方便面；爱接听电话，热心地跑来跑去，虽然那电话并不一定是找她的；当然，她更爱的，是写作。

在 2000 年之前，她经常挑灯夜战写作到深夜。有一次，她妈妈起床上卫生间，看见女儿房间的灯还亮着，于是敲门进去对女儿说：你不用这么刻苦，即使你不工作，我们也能养你一辈子！

可是姜银仍然爱写作。

每当夜晚来临，她总是亮起她的小灯，在纸上沙沙地写个不停。那个时候，我与另一位室友纪尘经常失眠，当然希望她熄灯休息，但她却老是不知疲倦，害得我们失眠症老不得康复。不过我们对此不仅没有一句怨言，反而习惯成自然。因为这个小丫丫太可爱了。

好不容易，她的作品出来了，在那儿兴奋地说：我终于写完了！

我和纪尘都不吭声，因为，我们正忙着呢，谁也不肯去饱一下眼福，更因为，她太可爱，哪像一个思想深沉、饱经风霜的作家呢！

许多年之后，当我看到她的《寂寞烟花》时，深深地自责我当初所谓的“忙”。

当我因为生活而思索，或因为写作而思索，时不时的抽一根香烟时，姜银一见，大叫：老邓抽烟的样子好像一位作家哦。

于是，她也买来一包香烟，抽起来，当然会被烟呛着，于是咳嗽。引得我们哈哈大笑。

许多年以后，这笑声还回荡在我们的生活中。

学友们都宠着她。不是因为她勤奋,热爱写作,而是因为别的原因。

记得我因为思念家乡,接听到家人的电话时,激动得泪水长流,姜银看见了,一声不吭,过不了多长,就拿来纸巾,递到我的手里。

即使在离开鲁院的日子,她的电话仍然频频而来,问好的,问暖的,问作品,连绵不断。她总是说,老邓像个小孩,担心我受欺侮。

而姜银呢,在北京城里打拼,所受的困苦,一定不会比我少,而我,距她之远,从来没有幸运地为她递上一片拭泪的纸巾。

即使现在,我仍然回忆她在鲁院的样子,扎着辫子,有时是许多小辫子(那是我给她辫的),有些清纯、有些阳光、有些可爱、有些叛逆、有些执著。

这位江南的女子,我的朋友,对于我来说,是一种温馨,不可复制。

感谢人生,纵横交错,在 2000 年深秋的北京,我与她相聚,之后分开。祝愿她如江南的植物一样葳蕤,作品是,人生亦是。

目 录

1	1
2	12
3	22
4	31
5	40
6	50
7	56
8	65
9	75
10	3
11	92
12	100
13	107

14...	114
15...	119
16...	127
17...	134
18...	140
19...	143
20...	150
21...	156
22...	162
23...	168
24...	175
25...	182
26...	188
27...	194
28...	201

29... .. 207

30... .. 215

31... .. 221

32... .. 226

33... .. 232

34... .. 238

1

乔安妮，校花掌门人，身高一米六八，体重四十八公斤，名字浪漫得可以去当言情小说里的女主角，飘逸的长发可以去代言洗发水，修长的美腿不比莫文蔚差，而且任何见过她的人都难以忘记她的那双让人心疼的大眼睛。

但她的眼睛总是长在头顶上，高高的，很少有人能够令她那双美丽的眼睛朝地上看两眼，可是就是这样的一个人，却有着一个人尽皆知的情敌。时常有人打听，这情敌，怎么能够有勇气活下去？

说起这个情敌，起初大家还以为，至少是个可以匹配乔安妮容貌的女生吧，却没有想到，这个叫戚淇的女生，简直就是没长大的样子，下巴不够尖，睫毛不够长，要脸蛋没脸蛋要身材没身材，花瓶？这个词儿跟她绝对没关系。

除了声音甜美，满额头齐齐的刘海，一团柔软的卷毛，就剩婴儿肥了，绝对称不上绝色美女，可爱倒是有点，还有就是胸部有点大和生活中超级白痴。

最出名的就是开学第一天就进了男厕所，还没研究好这第一次见的“新式马桶”，就被人拍了照片挂到了校园网上，从此落了个“胸大无脑”的名号。

后来，拍她照片的那个人良心发现，把那张“不雅照”撤掉了。但还是导致曾经有一段时间，在学校里你经常可以看到一个顶着一头卷毛戴一只大口罩只露两只眼睛的怪人出入厕所，无论冬夏，风雨无阻。

就是这样一个女生，活生生地就捡到一个人见人爱花见花开的白马王子。当然，原本，这个白马王子是乔安妮大小姐的菜，乔安妮一跨进大学校园的门，就看了一眼整个校园，唯一让她倾心的只有一个人，那就是金融系的许之炎。

许之炎，在学校里也算风云人物，学生会主席兼篮球队队长，乔安妮的那些追随者们纷纷败下阵来的时候，许之炎却连看都没看过乔安妮。可是，许之炎的情书却传到了所有人没有放在眼里的戚淇手中。

不出三天,学校轰动了,大家还恶搞地发动了一场小游戏,买乔安妮和戚淇谁赢,一边倒的现象非常突出,大家都觉得戚淇没戏,可偏偏,上帝就把这个王子,丢给了这个很“胸大无脑”的戚淇。

许之炎觉得她是异常可爱的,可爱得一想起她,就无比的幸福快乐,这简直就是个奇迹,一时间,戚淇这个名字就无数次的被暗恋许之炎的女生们问候母亲以及祖先们。

问候归问候,戚淇和许之炎之间的感情却越加深厚起来,打破了大家传说的“许之炎偶尔喜欢大胸妹而已,一个星期内必定分手!”的诅咒,一开始这让大家都有些接受不了。

但慢慢的,大家就发现,这个看起来漂亮不足可爱有余“胸大无脑”的戚淇不但有着超级良好的忍功,还有一个让人刮目相看的小爱好,也许这就是上帝赐予她的那扇窗户吧,让大家发现,她不但有脑,而且脑很大。

戚淇比较会爬点格子。于是很幸运的,高中就开始成为众多报纸杂志的作者,大家还在寝室里睡觉看肥皂剧、上网、打游戏试图混过大四生涯的时候,戚淇已经破

格进了 W 市的报社,做一份时尚女性的周报,工作顺风顺水,还拿了一个新闻奖,成为当时最有潜力的新人。

师兄也就是男朋友许之炎早她两年毕业,经过考试和推荐进了 W 市银行,虽然是戚淇的叔叔力荐的,但许之炎绝对是个人才,他的成绩非常令人瞩目,短短两年时间,升到了部门经理,成为了最年轻的中层。

平时许之炎周末都在戚淇家里吃饭,喊爸爸妈妈喊得她父母见到他跟见到亲儿子似的,银行内部经常有传言说许之炎是当行长的候选人之一。所有人都觉得,钓到如此金龟婿,戚淇一家简直是走了狗屎运。

所以,毕业的时候,乔安妮终于低下了那高贵的头颅,用那双美丽的大眼睛狠狠地瞪着戚淇,但她并没有说什么,只是嘴角露出了一丝极其不屑的笑容,仿佛能够从她眼神里迸出那句“胸大无脑”来。从此,再没有乔安妮的消息,据说毕业后去了法国。

接下来,像所有幸福的情侣一样,戚淇和她的白马王子许之炎买了一套期房,在市区最贵的地段,一人家里出了十万,剩下的他们两个轮流付按揭,她的幸福生活,几乎可以看得到轨迹。



她甚至开始去逛家具店,她已经想好了未来新家的布局和装修风格。她喜欢田园式的风格,更喜欢爱琴海那白色跟蓝色的最优美的结合,她不停地在电脑上找装修的图片,每天晚上都要找到很晚,还开心地同许之炎分享。

幸福总是让人遗忘了时间的流逝,她时常会偷偷地笑,像个捡到宝贝的小孩子,是啊,有这样一个梦寐以求的白马王子,简直比中五百万都要激动了,戚淇把许之炎像宝贝一样疼爱着,宠爱着,甜蜜得晕头转向。

甚至在梦里,都笑出了声。梦里,她披了一件设计得非常简洁的婚纱,皎洁如月的皮肤包裹在娴熟剪裁的婚纱里,她从来没有想过可以如此美艳动人,简直就像个天使。她开心的甜蜜的笑着,站在教堂里等待她的婚礼,她等得心急如焚,却始终没有等来新郎。然后就听到乔安妮的奇怪的笑,久久的在她的梦里回荡,挥不去,抹不掉。

如同一道尘封的诅咒被时光开启了一般,她开始觉得,自己的好运到头了,仿佛有一股噩运迎面扑来。戚淇紧张地打许之炎的电话,他未接。脑海里都是他的手机

彩铃的声音，是汪峰那首声嘶力竭的《飞得更高》。

我知道我要的那种幸福 / 就在那片更高的天空 / 我要飞得更高飞得更高 / 狂风一样舞蹈挣脱怀抱 / 我要飞得更高飞得更高……

许之炎的发展目标从来不是这座小城市，他的很多好朋友都去了国外留学，出国也是他最大的梦想。但却苦于一直没有什么出国的好机会，虽然行里领导很器重，他也很快成了最年轻的中层，但出国的想法一直没有变成现实，在等待中，机会终于还是来了。

姗姗来迟总比没来好，而且这次是带薪出国学习。行里有三个去法国学习的机会，一时间，他内心的激动又一次燃烧起来。行长还关切地问他有没有女朋友，他竟然违心地摇头，说事业为重。行长很满意他的答案，行长还特意关照他说，学成归来的时候，就是他当分行行长的时候。

他开始冷落她，疏远她。大丈夫何患无妻，更何况马上就会拥有他梦想里的光环。而他又算不上坏人，不过是自私罢了。

他早已经迷失了方向，忘记了那个陪伴他支持他喜

欢他疼爱他的戚淇。她当然不傻，也发现了这个秘密，她打电话给他，他一直不接，于是给他发短信。

“来我家吃饭吗？爸爸妈妈烧了好多你喜欢吃的菜。”

“不了，我很忙，在外面陪大客户。”

“我们已经两个月没见面了，我想你了。”她近乎可怜的乞求着他。

“我真的有事情，过会儿再说。”

“你是不是不爱我了？”她开始有些激动了，她从来没有遇到过他如此冷漠的时候，她一时间接受不了，平时那个疼她爱她的许之炎哪里去了？

“我想，我们还是分手吧。”他按出这行字的时候，手有些颤抖，但同时，又有些激动。

“啊？为什么？你开玩笑吗？”她不相信，以为他开玩笑。

“我们银行要送我去法国深造，我觉得分手对你对我都好。”

“为什么是法国？要去很久吗？”脑海里突然闪出乔安妮的影子，她也在法国。